



官箴

伊洛淵源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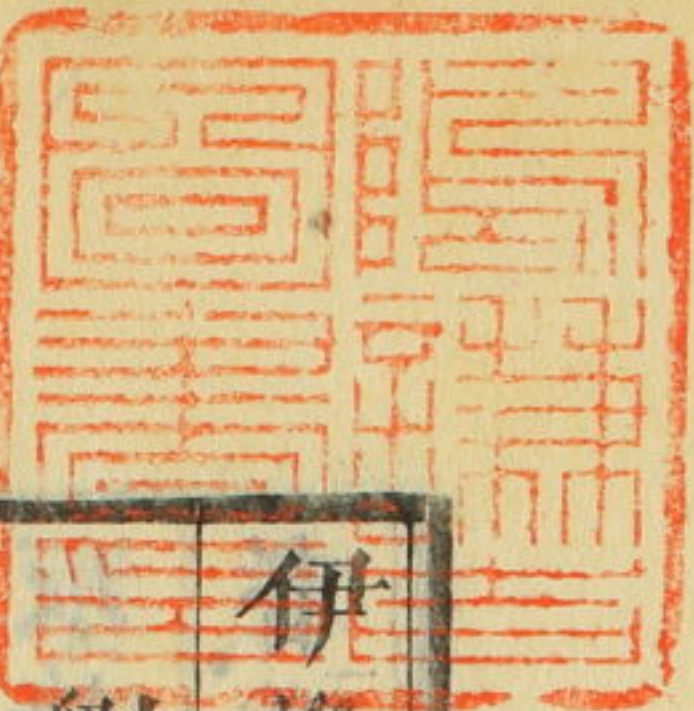
士之四

第四冊

26
4



門 13
號 26
卷 4



伊洛淵源錄卷第十一

劉起居

墓誌銘

許景衡

渡邊氏藏

公諱安節字元承温州人資稟不凡方兒時已有遠
度比長嗜學有所未達思之夜以繼日必至於得而
後已少與從父弟今徽猷閣待制安止相友愛皆以
文行為士友所稱既冠游大學元符三年擢進士第
調越州諸暨主簿國子祭酒率其屬表留公大學不
報除萊州州學教授未行改河東提舉學事司管勾
文字改宣德郎召對便殿公言春官宜慎擇官屬雖

左右趨走者必惟其人。又論節儉及君子小人和同之異。上稱善。顧問甚悉。即日擢爲監察御史。數決大獄。所平反甚衆。居數月。攝殿中侍御史。時公方謁告省親。旣陞辭而命下。不及供職而歸。俄除起居郎。趣赴闕。公迎父宣義而西居。無何。宣義思歸。公欲乞外補。宣義固止之。明年遷太常少卿。而言者斥公在言責時無所建明。且久不寧親。責守饒州。州荐飢。公至。大發廩賑之。又檄旁郡無遏糴。軍儲不足。它日皆強取諸民。公曰。歲荒如此。重困之可乎。它司宜有相通者。政應調適。其緩急耳。市人數爲在官者所擾。逃散

郊外。公躬率以廉。寮屬化之。未幾飢者充乏者濟。逃者復。於是與之治賦。出裁制貢奉之須。俾屬縣先期戒民。無倉卒之擾。移知宣州。去饒州二日。民遮留之。涕泣不忍別。耆壽以爲吾州自范文正公後。惟吾劉公而已。至宣十日。而水大至。公分遣其屬。具舟振溺而躬督之。晝夜不少休。所活幾數千人。而遠近流民至者以萬數。公闢佛廟以處之。發廩以活之。一無失所者。其將發廩也。吏以爲法令不可。而部使者亦持其議。公皆弗聽。大疫。公命醫官治甚力。其得不死者不可計。政和六年夏五月卒。年四十九。娶何氏。公之

娶也。初行親迎之禮。鄉人慕而繼之。旁郡聞多竊笑。比年朝廷頒五禮於天下。於是人皆思公之倡始云。子男曰暨孫有異質。九歲而夭。一女尚幼。以安止之。子誠爲後。公天資近道而敏於學問。其所趨尚非世俗所謂學者。嘗從當世賢而有道者游。始以致知格物發其材。沉涵熟復存心養性久之。於是有得其貌溫然望之。知其有容。遇人無貴賤小大。一以誠。雖忤已者未嘗見其有怒色。恚辭也。其在河東。同僚有交惡者。一日邂逅公座。聞其緒餘。不覺自失。相與如初。其恬靜弗校。宜若易與者。至於有所立。則毅然不可

回奪。曾不知禍福利害。可以爲避就也。鄒公浩以有正言得罪。公與其所厚數輩。追路勞勉之。朝廷震怒。追逮其急。人皆惴恐。公獨泰然如平時。旣而哲宗察其無它。有詔釋之。而公亦自若也。事親能承順其意。教養諸弟。涵容周還。有古人所難能者。族居踰百口。上下愛信。雖臧獲無間言也。常曰。堯舜之道。不過孝弟。天下之理。有一無二。廼若異端。則有間斷矣。聞人善如己出。或歸以過。則未嘗辨。遇事不擇劇易。人所厭苦者。任之裕然。無迫遽勤瘁之色。其與人遊。常引其所長。而陰覆其不及。諸暨令不事事。州將欲易它

邑公既左右之振其綱條又稱其長者將卒善待之
宣州賑濟公疏以為非敢專也蓋有所受之故朝廷
錄部者之功而進秩焉蓋其志非敢私佚其身而在
於為人其所施置常在於公天下以為不如是則非
所謂合內外通彼我也所治二州專以仁義教化平
易近民民有訟委曲訓戒之俾毋再犯間有鬪者將
愬于官則曰何面目復見府公遂捨去以是廷無可
治之事或踰旬不施笞朴

遺事

或問劉子進乎曰未見它有進處問所以不進者何

曰只為未有根因指庭前荼蘼曰此花只為有根故
一年長盛如一年問何以見他未有進處曰不道全
不進只它守得定不變却亦早是好手如康仲之徒
皆忘却了

見上蔡語錄

尹侍講

墓誌銘

呂稽中

先生洛人也姓尹氏曾祖諱仲宣娶張氏生七子而
二子有名長子諱源字子漸是謂河內先生次子諱
洙字師魯是謂河南先生河內娶何氏生四子其長
子諱林官至尚書虞部員外郎娶劉氏萬年縣君劉

氏卒。陳氏福昌縣君是生先生。先生諱焯，字德充。少孤，奉母陳氏以居。爲進士業。年二十，師事伊川程夫子。先生應進士舉，答策，問議誅元祐貴人。先生曰：「噫，尚可以干祿乎哉？」不對而出。告於程夫子曰：「吾不復應進士舉矣。」子曰：「子有母在，先生歸告其母。」母曰：「吾知汝以爲善養，不知汝以祿養。於是先生退，不復就舉。」程夫子聞之曰：「賢哉母也。」大觀中新學日興，有言者曰：「程頤倡爲異端，尹焯、張繹爲之左右，先生遂不欲仕，而聲聞益盛，德益成，同門之士皆尊畏之。」程夫子曰：「我死而不失其正者，尹氏子也。」靖康元年，朝廷

初辨忠邪，召用四方才德之士，以布衣召先生。先生謝不用，旣往，又謝不欲朝。大臣知不能留也，授以和靜處士而歸。明年，金人陷洛陽，先生之家死于賊。先生旣死而復蘇，竄于長安山中，轉徙四五年，而長安陷。劉豫僭位于京師，思有以繫天下之望，則使其僞帥趙斌卑詞厚禮來召先生，具供帳衛從于山中。甚盛。先生逃去，夜徒步渡渭，匿罽水谷中，崎嶇走山間，遂至閬中。久之，往來巴中止于涪。紹興五年，有從臣言先生之道，上召先生于涪，曰：「昔者之召程頤，蓋自布衣除崇政殿說書，遂以左宣教郎崇政殿說書召。」

先生先生力辭十數。上勅有司加禮。敦遣不已。六年先生辭官而赴召。蜀之學者爲先生立祠于涪。七年至九江。有言者攻毀程氏。先生復辭曰。學程氏者焯也。生事之二十年。今又二十年矣。請就斥。朝廷耻之。於是大臣顯言先生拒劉豫之節。學問之正。上又思見先生。召之愈急。禮益至。先生辭避已數十。迫上命布衣至。行在所而病。上賜之金帛。使大臣存問慰勞。須其病愈。必受命而後朝。病愈先生朝。又辭於上前。上曰。卿尚可辭邪。朕渴卿久矣。知卿之從伊川也。俟卿以講學。不敢以有它。先生遂就職。又除秘書郎。先

生年六十七矣。八年二月除秘書少監。月餘以病求去。不許。四月賜緋衣銀魚象笏。與御府珍玩之物。先生益衰。且病益求去。改除直徽猷閣。主管萬壽觀。崇政殿說書。九月除太常少卿兼說書。十一月除權禮部侍郎兼侍講。進官左通直郎。而先生病日作。不能朝。告病甚於朝廷。十二月除徽猷閣待制。提舉萬壽觀。兼侍講。先生曰。病不能朝矣。而寵祿日至。何功德以當之。上章十餘不已。朝廷哀其病且老。九年二月使以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而去。先生去之平江虎丘。十年正月先生年七十。曰七十而老尚矣。遂致仕。

進官左奉議郎。而從其請。十二月先生如紹興。居二年而沒。年七十有二矣。上命越制以賻之。贈官四等。先生娶張氏。追封令人生子均。仕爲將仕郎。洛陽之陷。與張令人皆死。惟諸女在。立孫鎮爲均子。稽中聞之。先生之學。學聖人者也。曰。聖人必可以學而至也。而不可以爲也。玩味以索之。踐履以身之。涵養以成之。有叙。於是乎下學上達。窮理盡性。而無贅無外者。學之正也。故先生莊敬仁實。不過於心。不欺闇室。自誠而明。以之開物成務。推而放諸四海而準。其於聖人六經之言耳。順心得如出諸已。見於容貌聲音之

間。望之儼然也。卽之則溫。言則厲。天下知道者必宗之。不知者必慕之。小人見之必革面。後有聖人不易先生之道矣。然而先生進不得施之天下。退未嘗筆之於書。與羣弟子言。據六經發明問答。不爲講解文書。獨嘗奉詔撰論語解。今行於世。

遺事十條

和靜因蘇昞見伊川。自後半年方得大學西銘看見

寬所錄尹和靜語下同

和靜言初見伊川時。教焯看敬字。焯請益。伊川曰。主一則是敬。當時雖領此語。然不若近時看得更親切。

寬問如何是主一。願先生善喻。和靜言敬有甚形影。只收斂身心便是主一。且如人到神祠中致敬時。其心收斂更着不得豪髮事。非主一而何。

尹彥明與思叔同時師事伊川先生。思叔以高識彥明以篤行。俱爲先生所稱。先生沒。思叔亦病死。彥明窮居教學。未嘗少自貶屈。常以先生教人專以敬以直內爲本。彥明獨能力行之。彥明常言。先生教人只是專令用敬以直內。若用此理則百事不敢輕爲。不敢妄作。不愧屋漏矣。習之既久。自然有所得也。因說往年先生自涪陵歸。日日見之。一日因讀易至敬以

直內處。因問先生。不習無不利時。則更無賂當。更無計較也邪。先生深以爲然。且曰。不易見得如此。且更

涵養。不要輕說。

見呂氏雜誌

温州鮑若雨商霖與鄉人十輩久從伊川。一日伊川遣之。見和靜。次日伊川曰。諸人謂子斲學不以教渠果否。先生曰。焯以諸公來依先生之門受學。焯豈敢輒爲他說。萬一有少差。便不誤它一生。伊川領之。視

寬所錄尹和靜語下同

和靜與思叔共學之久。伊川問。二子尋常見處同否。有差否。自覺如何。爲我言之。和靜曰。焯不逮思叔。如

凡請問未達三四請益尚有未得處久之乃得如思
叔則先生纔說便點頭會意徃徃造妙只是焯雖愚
鈍自保守得若思叔則焯未敢保也伊川笑曰也是
也是自是每同請益退伊川必謂諸郎曰張秀才如
此不待尹秀才肯得公來於此必謂諸郎曰張秀才如
子謂尹焯魯張繹俊俊恐他日過之魯者終有守也
見程氏遺書下同
尹子張子見先生曰二子於頤之言如何尹子對曰
聞先生之言言下領意焯不如繹能終守先生之學
繹不如焯先生欣然曰各中其病

和靜曰昔與范元長同見伊川偶有幹先起下塔伊
川謂范曰君看尹彥明他時必有用於世元長次日
說如此蓋伊川平日元不曾許人見祈寬所錄
尹和靜語

靖康元年同知樞密院事种師道奏伏見河南府布
衣尹焯學專師古行足勵俗潛心允蹈踰三十年西
都學者皆推仰之未嘗應書不求仕進若蒙召致俾
預講說必有補益召至京師十月賜號和靜處士以
歸戶部尚書孫傳御史中丞呂好問戶部侍郎邵溥
中書舍人胡安國奏臣等伏觀河南府布衣尹焯學
窮根本德備中和言動惟時皆可師法器識宏遠可

以任大臣等淺陋不足以盡知然近來招延之士無
有出其右者昨緣朝廷特召河南敦迫赴闕伏聞命
之處士以歸使焯韜藏國器不為時用未副朝廷仄
席求賢之意伏望聖慈特加識擢以慰士大夫之望
尋以金人犯闕不及再見見難儷集
和靜在瀘州一室名曰遂志齋取易致命遂志之義
在涪陵縣所居名曰習堂取學而時習之之義在于
福院一室名曰六有齋取橫渠先生所謂言有教動
有法晝有為宵有得息有養瞬有存之意一室名曰
三畏齋取畏天命畏大人畏聖人之言之意見涪陵上記善錄

紹興五年史館脩撰兼侍讀范冲奏伏覩和靜處士
尹焯誠明之學實有淵源直方之行動合規矩靖康
中朝廷以布衣特起累加津遣既至京師懇辭還山
賜處士號建炎間焯逃竄山谷翟興為河南鎮撫使
聞其名遣使延聘焯亦不就今流落在蜀臣與之遊
處三十餘年得其為人內外淳備豪髮無玷實為鄉
閭之所尊禮士友之所矜式迹其所得於已表見於
外臣無能髣髴舉以代臣允愜公議六月十五日聖
旨召赴行在仍令川陝宣撫司以禮津遣宣撫司劄
下涪州津遣知州事李贍申尹處士雖寓居本州千

福院然獨處一室嘉遯養浩志尚高潔邦人莫得而見恐非有司移文可致乞自使司專委官一員依已得聖旨以禮津遣上副朝廷舉逸求賢興治美俗之意於宣撫司差官敦遣先生四狀辭免不獲明年九月乃行先是伊川先生謫居於涪涪人立祠於北巖先生避地偶亦居焉至是以文告辭曰焯甲寅孟秋始居涪陵已卯孟冬誤辱召命繼下除書實嗣講事人微望輕敢紹前躅辭不獲命勉赴行在有補於世則未有也不辱其門則有之今茲啓行惟先生有以鑒之七年二月至江州以病少留四月上第八狀云

竊見臣寮上言程頤之學惑亂天下有爲此學鼓扇士類者皆屏絕之明詔天下焯實師程頤之學垂二十年學之既專自信益篤自壯至老居之甚安使焯濫列經帷其所敷繹僻陋之學亦不過聞於師者不惟無以發明經旨又且仰惑聖聰焯雖甚愚敢偷一時之顯榮不顧四方之公議捨其所學上欺君父加以疾病日增精神衰耗決不能支持前進乞令自便訪藥求醫兔令道塗填委溝壑於是右相張公浚奏臣先備員川陝宣撫處置使竊見和靜處士尹焯緣叛臣劉豫父子迫以僞命焯經涉大河投身山谷自

長安徒步趨蜀。崎嶇千餘里。乞食問路。僅獲生全。臣嘗延請至司。與之款接。觀其所學所養。誠有大過人者。紹興甲寅春。臣被命還朝。蓋嘗以焯之姓名達之天聽。今陛下博采群議。召置經筵。而焯辭免新命。未聞就道。伏望聖慈。特降睿旨。令江州守臣疾速以禮敦遣。五月二十九日奉聖旨。依奏。先生又辭。不得已。九月乃至國門。猶引前說。力辭云。列之經筵。陳說上側。守其師法。則亂聖聰。趨時苟合。則負素志。此其所以被寵若驚。進退失據者也。至二十狀不允。乃受命入對。見難儷集及涪陵記善錄

戊午八月二十九日講筵初開。上問先生。孟子謂紂一夫如何。先生曰。此為當時之君而言也。時有進疑孟子說者。上問程頤謂孟子如何。先生曰。程頤不敢疑孟子。見祁寬所錄尹彥明在經筵。嘗從容說黃庭堅如此。作詩不知要何用。見呂氏雜志紹興戊午先生上奏曰。本朝戎虜之禍。亘古未聞。然賴祖宗德澤之厚。陛下勤撫之至。所以億兆之心無有離異。遠近愛戴。國勢可保。前年徽宗皇帝寧德。皇后凶問。遽來莫究。不豫之狀。天下之人痛心疾首。而

卷十一
陛下方且屈意降心。迎奉梓宮。請問諱日爲事。遂使虜意益驕。謂我無人。乃再啓和議於今日。意欲潛圖混一。臣妾中國。陛下十二年勤撫之功。當決於此矣。况先王之禮。父母之讎。不與共戴天。兄弟之讐。不與共戴天。敵之詐謀。而覲其肯和。以紓目前之急。豈不失不共戴天。及兵之義乎。臣竊爲陛下痛惜之。更願深謀熟慮。採衆論以全大計。則天下幸甚。又與宰相秦檜書曰。虜人與我有不共戴天之讎。靖康以來。屢墮其術。今若一屈使爲口實。要怨誨兵自困自斃。豈忍爲此議乎。比者竊聞主上以父兄未返。降志辱

身於九重之中。有年矣。然亦未聞虜人悔禍。還二帝於沙漠。繼之梓宮崩。問不祥。天下之人痛恨切骨。則虜人虎狼貪噬之性。不言可見。天下方將以此望於相公。覲有以革其已然。豈意爲之已甚乎。今之上策。莫如自治。自治之要。內則進君子而遠小人。外則賞當功而罰當罪。使主上之孝弟通於神明。主上之道德成於安。強勿以小智子義而圖大功。不勝幸甚。復有辭免待制第三狀云。臣每念誤受寵榮。蔑聞補報。比嘗不量分守。輒及國事。識見迂陋。已驗于今。跡其愚庸。豈堪時用。第四狀又言之。乃得外祠。見戊午讜議及難儷

先生卒。門人呂堅中以文致祭。其畧曰：恭惟善誘循循不倦，俾沉若酣，培植聞見，曰敬以直內，是乃持守。維窮維格，理則昭剖，由是致知。上達誠明，知而罔覺。匪致之精，養不以厚，行不以力。雖曰有見，乃德之賊。厚養力行，必踐必久，勝己之私，馴以固有。畧則易詐，拘則易窮。才意所惻，鮮克有終。喜怒哀樂，聖愚同然。發欲中節，時然後言。猗與吾道，易簡以求。如霽則行，如潦則休。或謂無心，先生曰：否，何以知覺？惟私是醜。或謂勿思，先生曰：豈我亦有思？思無邪。爾先生之言。

測遠窮深，其未傳者，匪言實心。嗚呼哀哉。

伊洛淵源錄卷第十一

伊洛淵源錄卷第十一

知上學問人... 伊洛淵源錄卷第十一

伊洛淵源錄卷第十二

張思叔

名繹嘗記伊川言行一編亦名師說所著詩文甚多今存數篇

遺事

三條

張思叔河南壽安人家甚微年長未知讀書為人傭作一日見縣官出入傳呼道路思叔頗羨慕之間人何以得如此或告之曰此讀書所致耳思叔始發憤從人授學執勞苦之役教者憐其志頗勸勉之後頗能文入縣學府學被薦以科舉之學不足為也因至僧寺見道楷禪師悅其道有祝髮從之之意時周恭叔行已官洛中思叔亦從之恭叔謂之曰子宅日程

先生歸可從之學。無為空祝髮也。及伊川先生歸自涪陵。思叔始見先生。時從學者甚眾。先生獨許思叔。因讀孟子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始有自得處。後更窮理造微。少能及之者矣。見呂氏雜志。又童蒙訓云。思叔因讀孟子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慨然有得。蓋能守此則無不可為之事。和靜言。焯與思叔既相友善。伊川歸自涪陵。思叔始見先生。思叔穎悟。疏通。先生亦便喜之。自此同遊處。先生以族女妻之。甚相敬待。家居壽安。學者從之。漸眾。和靜嘗因侍坐。稟伊川曰。張繹每聞先生語。往往言下解悟。焯聞先生語。須再三尋思。或更請問。然後

解悟。然它日持守。恐思叔不及焯。先生以為然。思叔長於為文。又善辨事。先生沒未幾。思叔亦沒。和靜被召。嘗曰。思叔若在。到今自當召用。必能有為於世。伊川嘗言。晚得二士。見涪陵記善錄。張繹。思叔。三十歲方見伊川。後伊川一年卒。初以文聞於鄉曲。後來作文。字甚少。伊川每云。張繹。朴茂。見寬錄。尹和靜語。

馬殿院

逸士狀

何允

公諱伸。字時中。

案語錄。或作時仲。或兼行。東平人也。自弱

冠登第不樂。馳騫以階進。晦迹州縣。人無知者。崇寧初元。祐學有禁。姦人用事。出其黨爲諸路學使。專糾其事。伊川程先生之門學者無幾。雖宿素從遊。間以趨利叛去。公方自吏部求爲西京司法曹事。銳然爲親依之計。至則因先生高第張繹以求見。先生初以非其時。恐貽公累。公執贄。凡十反。愈恭。且曰。使伸得聞道。雖死何憾。況不至於死者乎。先生聞而嘆曰。此真有志者。遂引而進之。自爾出入。凡三年。公暇。雖風雨必日一造焉。同僚相忌。至以飛語中傷之。不顧也。逮靖康初政。樞密孫傳始以阜行薦于朝。召旣至中。

丞秦檜素高其節。卽迎辟爲監察御史。令人取願狀。公曰。中丞取臺官。但問堪不堪。無問願不願。居無何。遭大變故。虜人立張邦昌俾僭于位。邦昌初不敢當。而賊臣從旁勸進曰。相公今姑權宜從事。忍死爲一城生靈贖命。他日爲周公爲王莽。惟相公所爲耳。邦昌於是俛首唯唯。卽趨虜帳。受僞號。旣虜人去。滋久。邦昌恬無自孫意。時人皆意邦昌實預邪謀。畏禍無敢言者。公首具書請邦昌迎元帥康王。書成。率同院簽與俱往。相顧無一首肯。公遂以書自抵銀臺司。進之。吏視書不稱臣。辭不受。公拔袂叱曰。逆類吾今日。

不愛一死正爲此爾。而欲吾稱臣邪。出卽以繳申尚書省。尚書省以示邦昌。邦昌得書氣沮。恐敗誅。甫議迎隆祐皇后爲垂簾計。其書大畧曰。相公閣下服事累朝。爲宋寶臣。比者不幸迫於狂虜。使當僞號。非常之事。閣下此時豈以義爲可犯君。爲可忘宗社神靈。爲可欺所以忍死。須臾而詭聽之者。其心若曰。與其虛孫於人而實亡趙氏之宗者。孰若虛受於已而實存趙以歸耳。是得春秋祭仲行權之旨。而不苟辭其名。故天下戶知之。而無一人以相公爲非也。虜人旣北。相公於義卽合。變懼自列於朝上。皇子惟康王在。

外。天下所繫國統有歸。宜卽發使通問。掃清宮室。率羣臣共迎而立之。閣下退就北面之列。然後從而引咎以明身。爲人臣昧於防患。不幸爲寇讎脅汙。當時不能卽死。以待陛下。今事旣定。夫復何面事君。請歸死。有司以爲人臣失節之戒。退伏闕下以俟命。如此則明主必能照察。以閣下忠實存國義不苟生。棄過錄勞而身名俱榮矣。今乃謀不出此。時日以多。肆然尚當非據。偃寢禁闕。若固有之。羣臣狐疑不知。所謂上天難欺。下民可畏。成敗之際。間不容髮。閣下若以愚言。粗有覺悟。伏望亟圖。猶可轉禍爲福。於匪朝伊。

夕之間。此伸所以不敢自外。且效愚職分於朝廷。過此以往。則閣下包藏既深。志慮必異。外假設飾事端。惕日待期。而實陰結寇讎。合從爲亂。九廟在天。雖萬無成理。然伸亦願生不汙與叛逆同朝。請先伏死都市。以明此心。旣而戶部侍郎王及之言於邦昌。以上皇寧德宮府藏所有及池塘魚藕之利。可盡取以資國用。公復慨然引義白於都堂曰。古者人臣去國。其君待之猶三年。然後收其田里。君之禮臣猶若此。則臣之報君宜如何。今吾君遠狩。猶未出疆。天下之人方且北首擬欲追挽。而不可得。君之府藏燕遊。忍一

朝而毀乎。此與削迹何異。竊不可許。邦昌不聽。今上龍飛。公屢拜章。以城陷不能救。主遷不能死。請從竄削。上知其忠。且有功於國。遂擢爲殿中侍御史。荆湖廣南撫諭。以誅邦昌及其黨王時雍。還臺言執政黃潛善汪伯彥不法十七事。不報。嗣上章以臣言可采。卽乞施行。非是。臣合坐誣罔大臣之罪。移病待命。旬日。敗漢州監酒稅時用事者。恚甚。必欲寘之死地。以漢迫寇境。故有是命。有識者爲朝廷惜其去。至戚嗟相吊。且爲公危之。公以襆被就道。無憂懼之色。人益嘆服。公天資重厚。雖勇於爲義。而耻以釣名。凡所建

明輒削其橐故人少知者不幸卒為仇陷於死公之

得其詳或云時王淵屯淮上受潛善等密旨加不利於公

天下知與不知莫不痛之未幾廣陵不守果如公言

紹興初乃追贈諫議大夫公居常稱曰志士不忘在

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今日何時溝壑乃吾死所也

故其臨事奪不顧身每如此姑掇其大者以補國史

之缺謹狀

先君紹興初作此文携以呈故丞相李公李

公許以達朝廷未及而薨紹興癸酉倅辰陽

忽見邸報宰相秦檜自陳其靖康之功謂他

人無預焉先君遂以此文繳申尚書省大激

檜怒送荆南詔獄令自引虛獄辭皆出吏手

先君不得預也奏上又以情重法輕特削官

貶真陽未幾檜死蒙恩東歸繼復舊物而病

不起矣嗚呼痛哉秦檜靖康末為中丞於虜

皆出於先生及察院吳給敦仁敦仁為尊劄

子檜忌人分功深諱其事及見逸士狀恐先

君知而揚之辛巳仲冬十日男鎬謹書

續記

先生調官未嘗擇遠近利害到部但視資當入者即

注擬家東平乃授成都郫縣丞尚在選調至任未幾

會納冬米成都浩穰守以委先生先生辭以多弊不可爲守問其故先生曰弊之大者由諸司吏人封抄拒之則速禍守曰君旣知其弊尚何辭先生至場中則諸邑人紛然矣豐飲食玩好文飾美女凡可以蠱誅者無所不至前此主者不能自謹一墮計中則束手受制莫敢誰何先生盡逐之嚴察吏卒不容纖芥負米至者畧無留滯於是蜀人稱詠萬口一辭時提舉常平孫俟按部至成都境上早行見負擔者假寐道傍以待曉怪而問之俱應曰今年好受納官某等至無邀阻故爭先詰其主名曰馬縣丞也孫歎息不

已抵郡卽呼吏書牒薦之卽日改秩先生常以此語人云人之利鈍自有時但當行直道無用于人也先生爲奉符丞攝令事方歲歉而朝廷行茶引先生拒之曰民方救死不贍豈可重困之太守怒曰朝命安可抗先生曰伸爲令誠不忍見民轉溝壑守曰須先劾爾事乃可行民間先生被劾爭赴愬諸司或徑達臺省事遂解又嘗掌市易倖以百緡令售之先生辭以直高倖強之先生曰伸不敢以詐佑官直須伸去乃可欲尋醫倖懼而止

先生奉符孫傳伯野在西掖慕洛學遣其子見先

生求二程先生語錄先生曰此書今非其時未敢遽傳其子固請先生曰第歸尊公若果有志無憚再來既還以告伯野曰吾志欲求道遑恤它乎遂令復至先生乃授之且謂曰尊公既得此書不得久於朝矣未幾果以繳高麗詞頭罷

先生出使過州縣必察民利病餽遺一無所受初至清湘所在民羣聚遮馬首投狀乞留其宰問其善政皆曰不知其它但知知縣到後未嘗有吏下鄉先生即日以舉牒付民使以遺令衆歡然乃去令姓張至失其名番禺問諸司以屬吏之賢者同薦一節度推官姓黃曰

方陳述生殺自任官吏無不畏附惟此人敢與之辨曲直幾遭虎口乃舉之還至舒州從人就縣索夫馬其令不應直至前曰殿院所合得不敢不供從人分外需索實不能應先生延之坐且謝之既而謂人曰某以臺官過州縣一令乃敢拒之是必有氣局者還朝首薦之令姓周先生晨興必整衣冠端坐讀中庸一過然後出視事先生曰吾志在行道使吾以富貴爲心則爲富貴所累使吾以妻子爲念則爲妻子所累是道不可行也故其在廣陵隨身行李一擔而圖書半之山東已擾

而家屬尚留東平。先生自湖廣還將入奏，於道中採訪得執政不法事，作彈文。方具藁而先君追及於建康，先生喜曰：吾有事數日不能自決，望子久矣。因出藁相示，且曰：吾欲首言之，先君曰：先生方以使還，且當奏職事，徐論似未晚。先生曰：彼忌我若未及言，而有遷除柰何？然吾當有以探之。是時方召孫覲、謝克家，乃言此二人皆小人不可用。如覲親草降表，極其筆力以媚虜人，受其二女，乃負國之賊也。果不報，遂除司農卿。先生固辭，乃繳進彈文。時執政怒甚，搜求無以為罪，乃指彈

文中言邵成章上書事。成章，中官也。以為趨向不正，遂賤

公。遺事三條

崇寧間言者范致虛攻先生為元祐邪說，朝廷下河南府盡逐學徒。後數月，馬伸及門求見，先生辭之。伸欲先棄官而來，先生曰：近日盡逐學徒，恐非公仕進所利。公能棄官則官不必棄也。建炎間，伸為御史論事，公論與之。見程氏遺書

靖康二年四月八日，監察御史馬伸狀伏見逆胡犯順，劫二帝北行，且逼立太宰相公使主國事。相公所

以忍死就位者。自信虜退必能復辟也。忠臣義士不
卽就死。城中之人不卽生變者。亦以相公必立趙孤
也。今虜退多日。吾君之子已知所在。訟獄謳歌又皆
歸往。相公尚處禁中。不反初服。未就臣列。道路傳言
以謂相公外挾強虜之威。使人遊說康王。且令南遁。
然後據有中原。爲久假不歸之計。伸知相公必無是
心。但謂虜人未遠。因循未能盡改。雖然如此。亦大不
便。蓋人心未孚。一旦喧闐。雖有忠義之志。相公必不
能自明。蒲城生靈反遭塗炭。辜負相公初心矣。伏望
相公速行改正。易服歸省。庶事取稟太后命令。而後

行。仍速迎奉康王。歸京。日下開門撫勞四方。勤王之
師。以示無間。應內外赦書施行。恩惠收人心等事。權
行拘收。俟立趙氏子。日然後施行。庶幾中外釋疑。轉
禍爲福。伊周再作。無以復加。如以伸言爲不然。卽先
次就戮。伸有死而已。必不敢輔相公爲宋朝叛臣也。
謹具申太宰相公。伏候鈞旨。申時奉鈞旨。一切改正。
九日追僞赦不行。邦昌召侍從官議事。晚降手書。請
元祐皇后垂簾決政。邦昌行太宰事。中外大悅。追回
諸路赦文。并收。初四日立宋太后。手書不用。遣馮澥
李回爲奉迎使副。見汪藻所編實錄草本

胡文定公時政論曰。馬伸言黃潛善汪伯彥措置乖方。自言官黜為監當。而其言則有狀矣。不慎命令。則以下還都之詔也。廣布私恩。則以復祠官教官之闕也。黜陟不公。則以罷衛膚敏。而用孫覲不祥之人也。杜塞言路。則以貶吳給張闡邵成章也。妨功害能。則以沮宗澤與許景衡也。私收軍情。則以各置親兵。干人請給獨優厚也。同惡相濟。則以力庇罪人王安中。也。凡舉一事。必立一證。皆眾所共知。亦眾所共見。不敢以無為有。亦不敢以是為非。而當時不信其言。而罷之。反以為言事不實。而重責之。是罰沮忠讜。捐軀

為國之人。惡其毀譽之核實而不亂也。邪說何由息。

公道何由行乎。伸既遠貶。雖有詔命。不聞來期。君子

憫焉。此雖賁以龍閣。未盡褒勸之禮。乞加追獎。及其

子孫。以承天意。見胡文定公集

侯師聖。名仲良。河東人。三先生舅氏。華陰先生無可之孫。有論語說及雅言一編。皆出衡山

見胡文定公行狀

遺事三條

人有欲館侯子於其門者。侯子造焉。則壁垂佛像。几積佛書。其家人又常齋素。欲侯子從之。侯子遂行。或問之。侯子曰。蔬食士之常分。若食彼之食。則非矣。吾

聞用夏變夷未聞變於夷者也人有父在而身為祖
母忌日飯僧者召侯子侯子不往或問之侯子曰主
祭祀者其父也而子當之則無父矣吾何往焉見侯子雅

言

胡文定公與楊大諫書云侯仲良者去春自荆門潰
卒甲馬之中脫身相就於漳水之濱今已兩年其安
於羈苦守節不移固所未有至於講論經術則通貫
不窮商畧時事則纖微皆察國勢安危民情休戚凡
務之切於今者莫不留意而皆曉也方危艱難之時
而使此輩人老身貧賤亦可慨矣伏望吾兄力薦於

朝俾命以官使得效一職亦不為無補

見胡文定公集

尹子曰先生謂侯子議論只好隔壁聽

見外書

或曰江陵有侯師聖者初從伊川未晤乃策

杖訪濂溪濂溪留之對榻夜談越三日自謂

有得如見天之廣大伊川亦訝其不凡曰非

從濂溪來邪師聖後遊荆門胡文定留與為

鄰終焉愚案侯子非荆人據諸書所載但知

前數條而胡公行狀亦止云熟觀三先生之

言行不言其見濂溪也濂溪卒於熙寧六年

而侯子靖康建炎之間尚在其題上蔡謝公

手帕猶云顯道雖與予爲同門友然視予爲後生則其年輩不與濂溪相接明矣且其言自謂有得如見天之廣大者亦與侯子平日之言不相似凡若此類學者詳之

王著作

墓誌畧

福清王先生程門高第諱蘋字信伯世居福之福清自其考徙平江先生資稟清粹克養純固平居恂恂儒者及語當世之務民俗利病若習於從政者然不微名當世世亦罕知之知府事孫公祐列先生學行

於朝召見賜進士出身除祕書省正字先生爲上言曰人心廣大無垠萬善皆備盛德大業由此而成故欲傳堯舜禹湯文武之道擴克是心焉爾帝王之學與儒生異尚儒生從事章句文義帝王務得其要措之事業蓋聖人經世大法備在方冊苟得其要舉而行之無難也未幾兼史館校勘遷著作郎丐外補通判常州主管台州崇道觀致仕官至左朝奉郎壽七十有二紹興二十三年五月戊午疾終于里第葬于湖州長興縣和平鎮茅栗山楊文靖公時程門先進嘗曰同門後來成就莫踰吾信伯中書舍人朱公震

爭先自送。公獨繳還差帖。願退就諸生之列。中紹聖四年登進士第。時策問大要。欲復熙豐之政。公推言大學格物致知正心誠意以平天下之道。詞幾萬言。考官得之。定爲第一。將唱名。宰執以策中無詆元祐語。欲降其等。哲宗命再讀諦聽。逾時稱善者數四。親擢公爲第三。除荆南教授。正身律物。非休沐者不出。凡所訓說。務明忠孝之大端。不以文藝爲勸。除大學錄。學生劉觀石公揆。輕俊有名。試選屢居上游。一旦觀爲人代筆事。覺公揆薄遊成訟。逾告期不歸。爲之游說者甚衆。公正色曰。錄以行規矩爲職。職不能守。

奚以錄爲。且二人者果佳士而所爲如此。亦何足恤。衆不能奪。竟致之法。遷博士。除提舉湖北路學事。公言曰。學校所以成就人材。非治之也。今法令具矣。當使學者於規矩之外有所畏而不爲。謹案聖門設科。成周貢士。皆以德行為先。文藝爲下。臣當以此仰奉明詔。改使湖南。是時蔡京方得志。所行事既不善。而官吏奉承過當。愈爲民害。學校其一也。公獨擢節行之禁。其太甚。士子持法自肆者懲之。常曰。韓魏公最善行新法者也。所至訪求人材。詢問利病。禮下賢士。刺舉必由公論。風采嚴肅。郡縣敬畏。不敢犯。會有詔。

旨委諸道提舉學官論舉遺逸。公以永州布衣王繪、鄧璋應詔。時蔡京已惡公，不爲已用。於是屬吏李良輔徑訴於朝，稱二人者范純仁之客，而鄒浩所請託也。京大怒，改良輔令入官，命湖南提刑司置獄推治。人皆爲公膽落。帥曾公孝廣來唁，公退謂僚佐曰：胡提舉凝然不動，賢於人遠矣。獄未成，移北路，再鞠之。訖，不得請託之狀，直除公名，勒停。公退居荆門漳水之上，定省之外，以經籍自娛。家人皆忘其貧，而親心適焉。旣而良輔以他罪發覺，臺臣乃辯明前事。有旨復公官，改正元。斷然公任意益薄矣。政和元年，張商

英相除公成都府路學事。公以親年寢高，卽上章乞侍養，得請滿二年，未能朝參。丁令人憂服，除政和八年矣。余深入相薦，名士十人，公與其一。有旨召對，公至京師，卧疾不出百餘日。遂巡謁告而歸。宣和元年，除提舉江東路學事，復召上殿。未受命，而中大捐館舍。中大嘗欲公及時建功立業，而母令人又每以進取爲戒。公處其間，委曲將順，旣不失令人之本心，又不拂中大之嚴訓。終喪，謂子弟曰：吾奮迹寒鄉，爲親而仕，今雖有萬鍾之祿，將何所施？遂稱疾掛冠，買田塋旁，築室勤耕，將終身焉。宣和末，侍臣李彌大、吳敏

譚世勣合章薦公經學可用齒髮未衰特落致仕除
尚書屯田員外郎公來謝且辭靖康元年除大常少
卿再除起居郎三辭不允乃至京師方以疾在告一
日午枕淵聖急召坐後殿以俟公卽入見奏曰臣聞
明君以務學爲急聖學以正心爲要心者事物之宗
正心者揆事宰物之權也陛下昔在東宮潛德韜晦
其於六經所載帝王制世御俗之大畧必有所避而
不欲問官屬之司勸講者必有所隱而未及陳今正
位宸極日月向久而績效未見則於古訓不可不考
若夫分章析句牽制文義無益於心術者非帝王之

學也願擇名儒明於治國平天下之本者虛懷訪問
以深發獨智則天下之幸臣又聞爲天下國家者必
有一定不可易之計謀議既定君臣固守雖浮言異
說沮毀搖動而初計不移故有志必成治功可立陛
下南面而朝天下越半年矣而紀綱尚紊風俗益衰
施置乖方舉動煩擾大臣爭競而朋黨之患萌百執
窺觀而浸潤之姦作用人失當而名器愈輕出令數
更而士民不信若不掃除舊迹乘勢更張竊恐姦雄
不忌夷狄肆行大勢一傾不可復正望詔大臣詢以
脩政事攘夷狄之方令各盡底蘊畫一具進先宣示

臺諫仍集百官議於朝堂。衆謀僉同，然後斷。自宸衷
按爲國論，頒諸中外，以次施行。庶幾新政有經，可冀
中興之效。除中書舍人，時門下侍郎耿南仲倚攀附
之舊，凡大小之臣與已不同者，卽指爲朋黨。見公論
學術之奏，愠懟形於詞色。乃言於淵聖曰：安國往者
不事上皇，今又不事陛下，此可謂不臣矣。淵聖不納。
一日問中丞許翰識安國否。翰對曰：臣雖未識其面，
然聞其名久矣。自蔡京得政以來，天下士夫無不入
其籠絡，超然遠迹，不爲蔡氏所污，惟安國一人耳。淵
聖嗟異焉。南仲知淵聖意不可回，乃諷臺諫倚角論。

公稽慢不恭，宜從黜削。淵聖終不許。中書侍郎何臬
建議分置四道都總管。公上奏曰：內外之勢適平則
安，偏重則危。今州郡太輕，理宜通變。然一旦遽以數
百州之地分爲四道，則權復太重。假令萬一抗衡跋
扈，號召不至，又何以待之乎。若但委諸路帥，臣專治
軍旅，每歲一案察其部內，或有警急，京城戒嚴，卽各
率所屬守將應援。如此則既有擁衛京師之勢，又無
尾大不掉之虞。一舉而兩得矣。輿方得淵聖心，密說
以京師不可守，則出幸山南，可以入蜀。而其意蓋自
欲當南道之任。又以於公嘗有推挽之力，必無駸異。

卷十三
五
及此奏上大駭謂人曰康侯人物之表乃專以異議
爲高古人謂山林之士不可用今信然然猶不得已
於四總管之地各削其遠外州郡而已于後京師被
圍西道王襄領所部兵翱翔漢上不復北顧大畧如
公所策云吏部侍郎馮澥言劉班行李綱責詞實乃
爲綱游說班坐貶公言侍從之臣雖當獻納至於彈
擊官邪必歸風憲各有分守不得侵紊而澥越職妄
言上瀆宸聽非所以靖朝著也陛下聖度寬明無私
好惡廣開公正之路而澥無故復稱黨與未殄議論
未一宜察姦罔早加懲戒夫欲殄黨與一議論此蔡

京行於崇寧脇制異已而遂其跋扈之謀者何忍更
遵用之使羣臣益分門戶迭相排毀置國勢於傾危
乎陛下卽位數降詔旨追復祖宗善政良法而澥獨
建言祖宗未必全是熙寧未必全非推隆王氏之學
再挾紹述之議國論至今紛紛未定則澥之故也於
是耿南仲大怒宰相唐恪何臬從而擠之遂除右文
殿脩撰知通州行至襄陽而虜騎已薄都城矣公在
省一月告假之日居其半每出必有論列或謂公曰
事之小者盍姑置之公曰大事皆起於細微今以小
事爲不必論至於大事又不敢論是無時可言也虜

卷十三
圍益急。淵聖命召公及許景衡。旨竟不達。今上登極。召公爲給事中。公雖辭避未行。而痛憤夷狄侵陵。心在王室。蓋有趨命之意。而黃潛善方得政專權。妄作斥逐忠賢。於心意益戾。公因於免奏有言曰。陛下撥亂反正。將建中興。政事人材弛張升黜。凡關出納動係安危。聞之道塗。揆以愚見。尚多未合。儻或隱情緘默。卽負陛下委任之恩。若一一行其職守。必以戇愚妄發。干犯典刑。徒玷清時。無補國事。潛善惡之。諷給事中康執權彈擊。遂罷除命。建炎二年。樞密使張浚薦公可大用。再以給事中召命州郡。以禮敦遣。子寅

時脩起居注。上賜之手札曰。卿父未到。可喻朕旨。催促前來。以副延竚之意。公以建康東南都會。上旣在是。而眷待如此。慨然欲入朝。行次池州。聞幸吳越。遂具奏引疾而返。除提舉臨安府洞霄宮。紹興元年。除中書舍人兼侍講。再辭不允。遂行。以時政論二十一篇先獻于上。復除給事中。上以左氏傳付公。點句正音。公奏曰。春秋乃仲尼親筆。實經世大典。義精理奧。尤難窺測。今方思濟艱難。豈於理戎禦侮之際。虛費光陰。耽味文采而已乎。陛下必欲削平潛暴。恢復寶圖。使亂臣賊子懼而不作。莫若儲心仲尼之經。則南

卷十三
七
面之術盡在是矣。除兼侍講，專以春秋進講。公以學未卒業，乞在外編集。庶幾成書，可備乙覽。未允。會除故相朱勝，非同都督江淮荆澗諸軍事。公上奏曰：勝非當黃潛善、汪伯彥秉鈞之時，同在政府。緘默傳會，循致渡江。南狩之初，又下詔令尊用。張邦昌結好金國，許其子孫皆得錄用。淪滅三綱，乃至於此。天下憤鬱，皆不能平。及正位冢司，苗劉肆逆，勝非不能死生以之，偷合苟容，不顧君父。沿江都督用人得失，係國安危。恐勝非不足倚仗。詔勝非改除侍讀，召赴行在。命門下檢正黃龜年書行。公上奏曰：由臣愚陋致朝

廷侵紊官制，既失其職，當去甚明。且公羊氏以祭仲廢君為行權，先儒力排其說，蓋權宜廢置，非所施於君父。春秋大法，尤謹於此。臣方以春秋進讀，而與勝非為列，有違經訓。縱臣無耻，公論謂何？是時左相呂頤浩都督江上，還朝欲傾右相秦檜，未得其方。過姑蘇，太守席益知其意，謂之曰：目為朋黨可矣。然黨魁在鎖闈，當先去之。頤浩大喜，力引勝非為助。而據公奏擬進責命曰：安國屢召偃蹇不至。今始造朝，又數有請，豈不以時方艱難，不肯致身盡瘁，乃欲求微罪而去。其自為謀則善矣，百官象之，又如國計何？遂落

職提舉建昌軍仙觀觀實八月二十一日也是夕禁
出東南檜三上章乞留公不報卽解相印去位侍御
史江躋上疏極言勝非不可用安國不當責右司諫
吳表臣上疏言安國扶疾造朝亦欲行其所學今無
故罪去恐非所以示天下也奏皆寢願浩卽排黜給
事中程瑀起居舍人張燾及擠表臣等二十餘人云
以應天變除舊布新之意臺省爲之一空勝非遂相
公登舟稍沂流三日而後行次衢梁訪醫留再旬至
豐城寓居又半年乃渡江而休于衡嶽之下爲終焉
計買地誅茅結屋數間名之曰書堂頽然當世之念

矣初王荆公盡屏先儒以爲淺陋獨用己意著三經
新說離析字畫偏旁謂之道德性命之學於春秋聖
人行事之實漫不能曉則詆以爲斷爛朝報直廢棄
之不列于學官下逮崇寧防禁忌甚故家遺俗或存
三傳舊本見者撫歎或遂指以爲春秋而仲尼經世
之心幾於熄矣公自壯年卽有服膺之志嘗曰六籍
惟此書出於先聖之手乃使人主不得聞講說學士
不得相傳習亂倫滅理用夷變夏殆由此乎於是潛
心刻意哀古今諸儒所著述無慮百家片言之善采
拾靡遺害義切深必加辨正或去或取無一毫好惡

之偏。蓋準則之以語孟。權衡之以五經。證據之以歷代之史。窮研玩味游泳沉酣者三十年。及得伊川先生所作傳。其間精義十餘條。若合符節。益以自信。探索愈勤。至是年六十有一而書始就。慨然歎曰。此傳心之要典也。蓋於克己修德之方。尊君父討亂賊攘夷狄存天理正人心之術。未嘗不屢書而致詳焉。紹興五年二月除徽猷閣待制知永州不拜。差提舉江州太平觀。令纂脩所著春秋傳俟書成進入以副朕崇儒重道之意。仍給吏史筆札。委疾速投進。公嘗謂官觀之任本以養老優賢。非因避職及獲譴義不欲

請也。及此除乃上表謝曰。謹修有用之文。少報無功之祿。卽再加刪潤繕寫奏御。上屢對近臣稱善。謂深得聖人之意。非諸儒所及也。乃除公提舉萬壽觀兼侍讀。委所在守臣以禮津遣。公以疾未行。御史中丞周秘侍御史石公揆司諫陳公輔遂論公學術頗僻行義不脩。復除知永州提舉江州太平觀。久之上念公訓經納諫之忠。特除寶文閣直學士。以紹興八年四月十三日没于正寢。贈左朝議大夫。公負傑出絕異之資。見善必爲。爲必要其成。知惡必去。去必絕其根。自幼少時已有出塵之趣。登科後同年宴集。飲酒

過量。是後終身不復醉。嘗好奕碁。先令人責之曰。得一第。德業竟邪。是後不復奕。爲學官京師。同僚多勸之買妾。事旣集。慨然歎曰。吾親待養千里之外。曾是以爲急。遽寢其議。亦終身不復買妾也。在長沙日。按行屬部。過衡嶽。愛其雄秀。欲一登覽。已戒行矣。俄而思曰。非職事所在也。卽止。晚居山下。五年。竟亦不出也。罷官荆南。僚舊錢行于渚宮。呼樂戲以俟而交代。龜山楊公時具朝膳。留公。鮭菜蕭然。引觴徐酌。置語孟案間。請坐講論。不覺日晷云暮也。壬子赴闕。過上饒。有從臣家居者。治饌延公。飾姬妾。請令出奉卮酒。

爲壽。公蹙然曰。二帝蒙塵。國步阨陁。豈吾徒爲宴樂之日。敢辭。其人赧赧而止。辭受取捨一介之微。必度於義。雖飢不可得而食。寒不可得而衣也。恬靜簡默。寡於言動。雖在宴間。獨處未嘗有怠容慢色。語孟五經諸史。周而復始。至老未嘗釋手。每晨昏子弟定省。必問何所業。有矜意則曰。士當志於聖人。勿臨深以爲高。見怠慢不虔。必頻蹙曰。流光可惜。將爲小人之歸矣。子弟或近出燕集。雖夜已深。猶未寢。必俟其歸。驗其醉否。且問其所集何客。所論何事。有益無益。以是爲常。士子有自遠來學者。公隨其資性而接之。大

抵以立志爲先。忠信爲本。以致知爲窮理之漸。以敬爲持養之要。每誦曾子之言曰。君子之愛人也以德。小人之愛人也以姑息。故不以辭色假借子弟及學者。亦未嘗降志孫言。苟爲唯諾。以祈人之悅也。壯年嘗觀釋氏書。後遂屏絕。嘗荅顛川曾幾書曰。窮理盡性。乃聖門事業。物物而察知之始也。一以貫之。知之至也。來書以五典四端。每事克擴。亦未免物物致察。非一以貫之之要。是欲不舉足而登泰山也。四端固有非外鑠。五典天叙不可違。克四端。惇五典。則性成而倫盡矣。釋氏雖有了心之說。然知其未了者。爲其

不先窮理。反以理爲障。而於用處不復究竟也。故其說流遁。莫可致詰。接物應事。顛倒差繆。不堪點檢。聖門之學。則以致知爲始。窮理爲要。知至理得不迷。本心如日。方中萬象畢見。則不疑所行。而內外合也。故自修身至於天下國家。無所處而不當矣。來書又謂克良知良能。而至於盡。與宗門要妙。兩不相妨。何必舍彼而取此。夫良知良能。愛親敬長之本心也。儒者則擴而克之。達於天下。釋氏則以爲前塵。爲妄想。批根拔本。而殄滅之。正相反也。而以爲不相妨。何哉。公於出處。由道據義。以心之所安爲主。其欲出也。非由

勸勉其欲去也不可挽留朱震被召以出處問公公曰世間惟講學論政則當切切詢究至於行已大致去就語默之幾如人飲食其飢飽寒温必自斟酌不可決之於人亦非人所能決也安國出處自崇寧以來皆內斷於心雖定夫顯道諸丈人行皆不以此謀之也定夫者游察院醉也顯道者謝學士良佐也與楊時中立皆二程先生之高弟公不及二程之門而三君子皆以斯文之任期公謝公嘗語朱震曰胡康侯正如大冬嚴雪百草萎死而松栢挺然獨秀也使其困厄如此乃天將降大任焉耳公尚論古人則以

諸葛武侯爲首於本朝卿相則以韓忠獻公爲冠慕用鄉往言必稱之性本剛急及其老也氣宇粹温儀貌雍穆於和樂中有毅然不可犯之象於嚴正中有薰然可親近之意年寔高矣加以疾病而謹飭於禮無異平時每歲釀酒一斛以備家廟薦饗之用造麴蘖治秫米潔噐用節齊量無不親之於其祭也必沐浴盛服率子孫諸婦各執其事方饗則敬已祭必哀濟濟促促如祖考之臨之也雖在離亂遷次居處衣食或有不給而奉先之禮未嘗或闕由少至老食不兼味深居疾病膳羞不可致子孫或請稍近城郭公

曰死生有命。豈以口體之故。移不貲之軀哉。家世至貧。轉徙流寓。遂至空乏。然貧之一字。於親故間。非唯口所不道。故亦手足所不書。嘗戒子弟曰。對人言貧者。其意將何求。汝曹志之。凡財利假貸。劑約必明。期日必信。無少差忒。自登第。逮休致。凡四十年。其在賓歷之日。不登六載。雖數以罪去。而愛君之心。遠而愈篤。每被召。卽置家事不問。或通夕不寢。思所以告吾君者。然宦情如寄。所好不在焉。二程門人侯仲良。久居三州。多識賢公卿士大夫之所爲。而熟觀兩先生之德行。又嘗周流天下。泛求人物。鮮有可其意者。後

至漳濱。公館留之。逾年。仲良潛察公心意。於言笑動止之間。不覺歎服。語人曰。視不義富貴。如浮雲者。當今天下。惟公一人耳。初娶李氏。繼室王氏。皆贈令人。子三人。寅左奉議郎。試尚書禮部侍郎兼侍講。寧將仕郎。宏右承務郎。女適右廸功郎向沈。孫大原。大正葬于潭州湘潭縣龍穴山。禮官議以道德博聞。純行不差。謚公爲文定。

不武蓋公諱文式
 拜子昭明所撰
 均與宋本無異
 壬子人寅式
 卒天有難公一人
 立文開不覺
 至新彭公論

伊洛淵源錄卷第十四 答書長文集

程氏門人無記述文字者

王端明

名巖叟字彥霖大名入元祐中為臺諫官登
 林政府正直不撓當世稱之墓碑本傳記其行
 事甚詳然不及其學問源流也惟遺書前篇
 有其答問而其集中亦有記先生語數條又
 祭明道文有聞道於先生之語及伊川造朝
 亦有兩疏推挽甚力蓋知尊先生者然恐其
 未必在弟子之列也

劉承議

名立之字宗禮河間人叙述明道先生事者其父與二先生有舊宗禮早孤數歲即養於先生家娶先生叔父朝奉之女郭雍稱其登門最早精於吏事云

林大節

不詳其鄉里名字行實但遺書云林大節雖差魯然所問便能躬行然則亦篤實之士也

張閔中

不詳其名字有答書見文集

馮聖先

名理汝州人陳恬叔易為作誌文尹公再題其後其子忠恕從尹公學涪陵記善錄者也誌跋皆見錄中外書又載尹公之言先生門人馮理字聖先自號東臯居士曰二十年聞先生教誨今有一竒特事先生問之理曰夜間燕坐室中有光先生曰願亦有一竒特事理請問之先生曰每食必飽

鮑商霖

名若雨永嘉人有答問數條及錄伊川語一

卷十四
卷今見文集遺書

周伯忱

名孚。先毗陵人。與其弟恭先伯温同受學。有語錄及答問各數章。今見書集。伯忱嘗爲臨安教官。其家有伊川帖數紙。其一邢和叔問先生謂二周與楊時似同。恕恐二周未可望楊時如何。先生答云。周孚先兄弟氣質純明。可以入道。願每勸楊時勿好著書。好著書則多言。多言則害道。學者要當察此。

唐彥思

名棟。宜興人。有語錄一卷。見遺書。

謝用休

名天申

潘子文

名旻

陳貴一

名經正。與其弟經邦貴叔同受學。四君皆永

嘉人。名見唐錄。

李嘉仲

名處。遯洛人。亦見唐錄。後爲中書舍人。溺死。

卷十四
三
維揚

孟敦夫

名厚。洛人。祁寬記尹和靖語云。孟敦夫來從伊川。又爲王氏學。學業特精。獨處一室。糞穢不治。嘗獻書於伊川。伊川云。孟厚初時說得也。似其後須沒事生事。一日語之曰。子何不。見尹焞。張繹。朋友間最好。講學然三公皆同齒也。敦夫見和靖曰。先生令厚來見二公。若彥明所願見。如思叔莫不消見否。和靖曰。只不消見。思叔之心。便是不消見焞之心也。伊

川嘗謂學者曰。孟厚不治一室。亦何益。學不在此。假使洒掃得潔淨。莫更快人意否。然伊川之葬門人。畏黨禍莫敢至。獨敦夫與尹張范。械邵溥送焉。

范文甫

暢中伯

二人不詳其名。見楊遵道錄。

李先之

名朴。贛上人。爲西京學官。因受學焉。呂氏雜誌云。李先之。周恭叔皆從程先生學問。而學

蘇公文詞以文之世多譏之者

暢潛道

名大隱洛人遺書第二十五卷即其所記也遺書云暢大隱許多時學乃方學禪是於此蓋未有得也

郭立之

名忠孝宣徽使遠之子事見伊川年譜祁寬記尹和靖語云忠孝每見伊川問論語伊川皆不答一日語之曰子從事於此多少時所問皆大且須切問近思外書云郭忠孝議易

傳序曰易即道也又從何道或以問伊川伊川曰人隨時變易為何為從道也今觀忠孝所著易書專論互體卦變與易傳殊不同然其子雍辯年譜所記事甚詳未知孰是

周恭叔

名行已永嘉人遺書第十七卷或云乃其所記也祁寬記和靖語云恭叔自大學蚤年登科未三十見伊川持身嚴苦塊坐一室未嘗窺牖幼議母黨之女登科後其女雙瞽遂娶焉愛過常人伊川曰願未三十時亦做不得

此事然其進銳者其退速每歎惜之嘗酒席有所屬意既而密告人曰勿令尹彥明知又曰知又何妨此不害義理伊川歸和靖偶及之伊川云此禽獸不若也豈得不害義理又曰父母遺體以偶賤倡可乎上蔡謝公亦言恭叔不是擺脫得開只爲立不住便做了胡文定公亦云人須是於一切世味淡薄方好不要有富貴相周恭叔才高識明初年甚好後來只緣累太重若把得定儘長進在

邢尚書

邢尚書名恕字和叔其行事詳具國史及邵伯溫辨誣等書云邢和叔後來亦染禪學其爲人明辨有才後更曉練世事其於學亦日月而至焉者也又云謝良佐曾問涪州之行知其由來乃族子與故人耳先生曰族子至愚不足責故人至尊不敢疑族子謂程公孫孟子既知天安用尤臧氏因問邢七雖爲惡然必不到更傾先生也先生曰然邢七亦有書到願云屢於權宰處言之不知身爲言官却說此話未知傾與不傾只合救與不救便在其間

又問邢七久從先生想都無知識後來極狠
狠先生曰謂之全無知識則不可只是義理
不能勝利欲之心便至於此也上蔡語錄云
邢七自言一日三點檢伯淳曰可哀也哉其
餘時勾當甚事蓋做三省之說錯了可見不
曾用功又多逐人面上說一般話伯淳責之
邢曰無可說伯淳曰無可說便不得不說出

伊洛淵源錄卷第十四終

文政七年刊

